

書目

兵部



大清會典

兵部



尚書。滿洲一人。漢一人。左侍郎。滿洲一人。漢一人。右侍郎。滿洲一人。漢一人。

掌中外武職之政令。以贊

上衛萬民。凡除授封廕之典。乘載郵傳之制。甄覈簡練之方。士籍軍實之數。百司以達於部。尚書侍

郎率其屬以定議。大事上之。小事則行。以整邦

樞。

○凡引

見武職官。令褻以執弓。

武職官引執弓。北面立而引。滿乃跪奏。

見。豫脫褂。各

名如遇

職官各執弓。

皇帝閱射布把。則引。佩矢五。先射布把。乃跪奏。名。尚

見武

書侍郎以綠頭名籤進於

上得

旨出而宣焉。

交部記名則書之。交軍機處記名。則傳。旨於軍機處。並如文職。

凡引

見前期則堂考。觀其騎射而進退之。

武職官應行引見者。兵部

堂官先考其步箭馬箭於

東長安門外。曰堂

考。好者。中平者。平常者。分別註於綠頭籤。劣者

題明。考驗亦如之。

陰生願改武職者。漢侍衛行走。年滿。由侍衛處鑿儀衛出

具考語送部者。武進士武舉充補提塘及差官。三年期滿者。均由部考驗引。見。武進士武

舉有情願隨營者。由部考驗發標。旗員用邊缺者。都司以下。由部考驗引。見。遊擊以上。由

部以六部尚書侍郎開列請簡。會同兵部考驗引。

見。棟發亦如之。月

選則掣籤。單月雙月兩選。皆於月之二十五日。

天安門外。若掣差官。隨幫豫保。三歲揀選。則會

欽派大臣而定其等。會試之年。武舉未經揀選者。赴

侍衛內大臣八旗都統職名開列。凡軍政在京

請。簡。會。兵。部。堂。官。考。分。等。第。

簡王大臣以考察。在京各營軍政。由部以管旗王公

書侍郎職名開列。請。若駐防若綠營。則會都察

簡。按。旗。營。考。驗。

院科道而覈之。駐防綠營軍政。送冊到部。由部

題。會試外場。掣籤以分圍。武會試外場分四圍。由部以滿洲大學士

領侍衛內大臣八旗都統職名奏請。欽點

冊。繕籤封固。俟宣。旨。順天鄉試亦如之。順

後。公。同。掣。籤。分。圍。考。試。

武鄉試監射大臣四人。亦由部開列奏請

欽點。分冊繕籤事宜。由順天府豫備。俟奉

旨後。公。同。皆。監。試。武。會。試。以。本。部。尚。書。侍。郎。四

在。部。掣。籤。人。分。圍。監。試。順。天。武。鄉。試。以

本。部。侍。郎。二。人。會。同。府。尹。府。丞。監。試。皆。奏。請

欽。點。如。兵。部。堂。官。有。出。差。事。故。不。敷。分。圍。考

試。由部將各部都察院堂官簡。會試內場。以漢侍

職名。一併開列請

郎一人知武舉。知武舉於本部漢侍郎內。如有出差事故不敷

開列。由部將各部漢侍郎職名。一併開列請簡。

殿試則充提調。

武殿試提調。以本部尚書侍郎職名。奏請。欽點一人監放。定期

則監之。

每三年演礮於盧溝橋。以本部尚書侍郎職名。奏請。欽點一人監放。定期

五日。自九月初一日起。至初五日止。如值武會試。改於九月二十一日起。至二十五日止。凡

大閱前期請

旨。得

大閱由部三年一次。具奏。旨。乃行各衙門豫備。

既陳。大閱之制。武備院張

帳殿於閱武臺。設御營於帳殿後。設

御座於正中。設御用甲冑弓矢於

御營內。陣後分左右翼立營。左翼漢軍火器四旗立四營。滿洲火器四旗立四營。前鋒四旗立一營。護軍四旗立四營。驍騎四旗立四營。右翼如之。左翼之末。健銳營官兵立一營。右翼之末。外火器營官兵立一營。共立三十六營。其陣。漢軍鹿角在陣前居中排列。漢軍鳥鎗在鹿角後排列。漢軍礮在鹿角兩旁排列。護礮鳥鎗藤牌。在礮後排列。滿洲火器營鳥鎗護軍。按旗立於漢軍礮之次。滿洲礮按旗間於鳥鎗護軍之中。首隊八旗前鋒。按旗乘騎在鹿角後居中

排列。次八旗護軍。按旗乘騎排列。翼隊左健銳營官兵。右外火器營官兵。按翼乘騎斜向前排列。次隊及兩翼隊驍騎甲兵。各在首隊及首翼隊後排列。信礮在首隊之前居中排列。鑾儀衛設三旗蒙古角於閱武臺左右。次五旗蒙古角。次親軍海螺。次護軍海螺。兩翼斜列。自閱武臺以達於鹿角之末。首隊前進駐立號燾。及殿軍號燾。各按本旗汛地建立。尚書侍郎詣

行宮以請

駕。尚書侍郎詣行宮奏成列。舉礮三。鏡歌大樂作。奏壯軍容之章。皇帝乘騎出行宮。侍衛二十人。前引大臣十人騎而導。後扈大臣二人。侍衛班領率豹尾班侍衛執槍十人。佩刀十人。佩

弓矢十人
騎而從

皇帝御閱武臺。介胄佩刀。屬橐鞬。乃

閱兵。尚書侍郎二人騎而導焉。

駕入 御營
侍班九卿記注官蟒

袍補服。豫於

御營前恭俟。

皇帝御甲

胄。王公大臣侍衛等咸甲胄。兵部尚書奏請

閱兵。

皇帝佩刀出

御營屬橐鞬乘

騎。武備院官張黃龍曲蓋一於前。兵部尚書侍

郎二人騎導。前引後扈如儀。總理閱兵王公大

臣。滿洲大學士騎從。內大臣散秩大臣。率親軍

舉黃龍大燾。侍衛親軍及執事王公。咸附豹尾

班後隨行。

皇帝入左翼。出右翼。由陣中路

行。經前鋒護軍隊前。火器隊後。將校甲兵。各就列迴身以向。駕過如初。

皇帝御帳殿

皇帝閱隊伍畢。至御營降騎。釋橐鞬。御帳殿前引大臣立帳。

殿前東西面。後扈大臣立。御營左右。豹尾班列。帳殿外東西兩翼各建黃龍大纛一。侍衛親軍按隊環衛。總理閱兵王公大臣大學士。兵部尚書侍郎立。帳殿外階上。西位東嚮。執事王公侍班九卿記注官立階上。東位西嚮。禁約聲息官在。閱武臺兩旁排列。八旗給使官。在室下兩旁乘騎排列。每翼侍衛六人。乘騎在給使官之前近臺排列。派馬上嫺習之新滿洲索倫蒙古侍衛三十人。備馭軼馬。遂開操。皇帝不穿甲。在侍衛之後按翼排列。

用茶畢。兵部尚書奏請鳴號螺。帳殿前蒙古號先鳴。親軍海螺護軍海螺。以次遞鳴達於陣。首隊次隊海螺畢。鳴陣內舉礮三。擊鼓。昇鹿角前進。鳴金乃止。麾紅旗則鎗礮齊發。如此九進。至第十次。鎗礮連環施放。滿洲礮位。至第七次。停其點放。將礮馱載隨行。鳴金三次。連環停止。鹿角分為八門。藤牌兵出鹿角演舞。漢軍鳥鎗滿洲火器營鳥鎗亦出鹿角排列。藤牌兵舞畢。退回。鳥鎗兵即進步連環施放。首隊前鋒護軍。及兩翼隊。亦隨前進。在火器營後排列。鳥鎗兵進步連環施放畢。首隊前鋒護軍。及兩翼隊。即鳴螺聲。喊馳進。在二層號纛下駐立。左翼隊馳歸右翼。右翼隊馳歸左翼。首隊內即出殿軍。赴頭層號。

燾下駐立。其首隊聲喊前進時。鹿角火器營併次隊翼隊各甲兵。即結隊退回原列處排列。首隊兵及殿軍翼隊兵。亦結隊退回。進禮成則奏鹿角畢。鹿角掩閉。各歸原列處排列。

尚書出班跪奏。大閱禮成。皇帝入。

御營釋甲。曹扈從王公大臣侍衛等各退。咸

解甲。具吉服。隨駕還行宮。舉礮

三。饒歌清樂作奏。皇威之章。

命將出師。與於祖餞。大將軍或經畧出師。奉旨。祖餞。光祿寺備茶燕。尚書侍郎

及禮部尚書侍郎遞茶。大將軍經畧。凱旋。畧飲畢。望闕謝恩。乃行。

皇帝御樓受俘。則致俘。受俘之禮。皇帝御午門樓。黃幄寶座。兵部率解

俘將校。押俘向上跪。兵部尚書侍郎一人趨至午門前。跪奏所獲叛逆俘囚。謹獻闕下。

○乃頒樞政於天下。凡綠旗兵。國初定八旗之色。以藍代黑。

黃白紅藍。各位於所勝之方。惟不備東方甲乙之色。及定鼎後。漢兵令皆用綠旗。是為

綠營。在京則統於巡捕營。京城四關廂及圓明園設綠營汛地為巡捕

營。五十有八省則統於督標。各省總督所屬為督標。撫標。各省

巡撫所屬。提標。各省提督所屬為提標。鎮標。各省總兵所屬為鎮標。

軍標。四川有將軍所屬之綠營為軍標。其福州將軍。廣州將軍。伊犁將軍。熱河都統。西寧

辦事大臣。皆兼節制。綠營不專設標。河標督皆有所屬。綠營為河

標。漕標。漕運總督有所屬。綠營為漕標。而以達於部。標分其治

於協。副將所屬為協。於營。參將。遊擊。都司。守備。所屬皆為營。於汛。千總。把總。

外委所屬為汛。以慎巡守。借徵調。凡提督巡捕營統領

一人。左右翼總兵二人。巡捕營提督兼以步軍統領一人。總兵左翼一

人。右翼將軍一人。成都將軍兼轄軍標。其但節制綠營不設軍標者不具列。

總督十有一人。直隸一人。兩江一人。閩浙一人。湖廣一人。陝甘一人。四川一人。

兩廣一人。雲貴一人。又河東河道總督一人。巡撫人。江南河道總督一人。漕運總督一人。

十有五人。山東一人。山西一人。河南一人。江蘇一人。安徽一人。江西一人。福建一人。

浙江一人。湖北一人。湖南一人。陝西一人。廣東一人。廣西一人。雲南一人。貴州一人。提督

十有九人。除水師外。陸路提督直隸一人。福建一人。湖北一人。湖南一人。陝西固原

一人。甘肅一人。烏魯木齊一人。四川一人。廣東一人。廣西一人。雲南一人。貴州一人。兼轄水陸

提督。江南一人。浙江一人。山東。山西。河南。安徽。江西。以巡撫兼提督事五人。總兵五

十有六人。除水師外。陸路總兵直隸馬蘭鎮一人。秦寧鎮一人。宣化鎮一人。天津鎮

一人。正定鎮一人。山東兗州鎮一人。登州鎮一人。山西太原鎮一人。大同鎮一人。河南河北鎮一人。南陽鎮一人。江蘇徐州鎮一人。安徽壽春鎮一人。江西九江鎮一人。南贛鎮一人。福建福寧鎮一人。汀州鎮一人。建寧鎮一人。漳州鎮一人。浙江處州鎮一人。衢州鎮一人。湖北鄖陽鎮一人。宜昌鎮一人。湖南鎮。草鎮一人。永州鎮一人。綏靖鎮一人。陝西西安鎮一人。延綏鎮一人。陝安鎮一人。河州鎮一人。漢中鎮一人。甘肅西寧鎮一人。寧夏鎮一人。涼州鎮一人。肅州鎮一人。七里坤鎮一人。伊犁鎮一人。四川北鎮一人。重慶鎮一人。建昌鎮一人。松潘鎮一人。廣東南韶連鎮一人。潮州鎮一人。高州鎮一人。廣西左江鎮一人。右江鎮一人。雲南臨元鎮一人。開

化鎮一人。騰越鎮一人。鶴麗鎮一人。昭通鎮一人。普洱鎮一人。貴州安義鎮一人。古州鎮一人。鎮遠鎮一人。威寧鎮一人。其山東登州。江西九江。福建福寧。湖北宜昌等鎮。兼有所轄水師。副將百有八人。除水師外。陸路副將。巡捕中營

三人。宣化鎮屬二人。天津鎮屬二人。正定鎮屬一人。山東兗州鎮屬二人。登州鎮屬二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一人。山西太原鎮屬一人。大同鎮屬一人。河南巡撫屬一人。兩江總督屬二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一人。安徽巡撫屬一人。江西巡撫屬一人。南贛鎮屬一人。閩浙總督屬一人。福建提督屬二人。建寧鎮屬一人。臺灣水師鎮屬一人。浙江提督屬四人。定海

水師鎮屬一人。黃巖水師鎮屬一人。温州水師鎮屬二人。處州鎮屬一人。衢州鎮屬一人。湖廣總督屬一人。湖北提督屬一人。鄖陽鎮屬一人。宜昌鎮屬一人。湖南提督屬四人。鎮草鎮屬二人。永州鎮屬二人。綏靖鎮屬一人。陝甘總督屬一人。陝西固原提督屬二人。西安鎮屬一人。延綏鎮屬二人。河州鎮屬一人。甘肅提督屬一人。西寧鎮屬一人。寧夏鎮屬一人。涼州鎮屬二人。肅州鎮屬二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一人。巴里坤鎮屬一人。成都將軍屬一人。四川總督屬一人。提督屬一人。川北鎮屬一人。重慶鎮屬二人。松潘鎮屬二人。兩廣總督屬一人。廣東提督屬三人。南韶連鎮屬二人。潮州鎮屬一人。高州鎮屬一人。廣西提督屬三人。左江鎮屬三人。右江鎮屬一人。

屬一人。雲貴總督屬二人。提督屬一人。騰越鎮屬二人。鶴麗鎮屬一人。貴州提督屬四人。安義鎮屬一人。古州鎮屬二人。叅將百五十有二人。除水師外。

陸路叅將。巡捕南營一人。北營一人。左營一人。右營一人。直隸總督屬二人。提督屬三人。秦寧鎮屬一人。天津鎮屬一人。正定鎮屬一人。山東巡撫屬一人。兗州鎮屬四人。登州鎮屬四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一人。山西巡撫屬一人。太原鎮屬四人。大同鎮屬九人。河南巡撫屬一人。河北鎮屬三人。南陽鎮屬二人。漕運總督屬一人。江蘇巡撫屬二人。江南提督屬三人。安徽巡撫屬三人。壽春鎮屬一人。江西巡撫屬一人。九江鎮屬二人。南贛鎮屬三人。閩浙總督屬二人。福建

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三人。汀州鎮屬一人。漳州鎮屬一人。臺灣水師鎮屬二人。浙江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一人。黃巖水師鎮屬二人。湖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五人。鄖陽鎮屬一人。湖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三人。永州鎮屬三人。綏靖鎮屬一人。陝甘總督屬二人。陝西巡撫屬一人。固原提督屬五人。西安鎮屬一人。延綏鎮屬二人。河州鎮屬二人。漢中鎮屬二人。甘肅提督屬二人。寧夏鎮屬三人。肅州鎮屬一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二人。伊犁鎮屬一人。四川提督屬四人。建昌鎮屬二人。松潘鎮屬一人。兩廣總督屬四人。廣東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二人。高州鎮屬二人。廣西巡撫屬一人。提督屬四人。左江鎮屬一人。雲貴總督屬二人。雲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二人。

臨元鎮屬一人。開化鎮屬一人。騰越鎮屬一人。鶴麗鎮屬一人。昭通鎮屬二人。普洱鎮屬一人。貴州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二人。遊擊三百一十古州鎮屬二人。鎮遠鎮屬二人。有一人。除水師外。陸路遊擊。巡捕五營五人。直隸總督屬四人。提督屬四人。馬蘭鎮屬二人。秦寧鎮屬二人。宣化鎮屬三人。天津鎮屬四人。正定鎮屬四人。山東巡撫屬一人。兗州鎮屬三人。登州鎮屬二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一人。山西巡撫屬一人。太原鎮屬三人。大同鎮屬三人。河南河北鎮屬二人。南陽鎮屬二人。兩江總督屬二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三人。江南提督屬六人。狼山水師鎮屬一人。徐州鎮屬一人。安徽巡撫屬四人。壽春鎮屬二人。

江西巡撫屬一人。九江鎮屬三人。南贛鎮屬二人。福建巡撫屬一人。提督屬四人。福寧鎮屬五人。汀州鎮屬三人。建寧鎮屬三人。漳州鎮屬七人。臺灣水師鎮屬三人。浙江提督屬三人。温州水師鎮屬一人。處州鎮屬三人。衢州鎮屬三人。湖廣總督屬二人。湖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四人。鄖陽鎮屬五人。宜昌鎮屬四人。湖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三人。鎮草鎮屬六人。永州鎮屬四人。綏靖鎮屬一人。陝甘總督屬二人。陝西巡撫屬一人。固原提督屬九人。西安鎮屬四人。延綏鎮屬四人。陝安鎮屬四人。河州鎮屬五人。漢中鎮屬六人。甘肅提督屬六人。西寧鎮屬七人。寧夏鎮屬六人。涼州鎮屬七人。肅州鎮屬六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二人。巴里坤鎮屬四人。伊犁鎮

屬二人。四川總督屬二人。提督屬五人。川北鎮屬四人。重慶鎮屬三人。建昌鎮屬四人。松潘鎮屬五人。廣東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五人。南韶連鎮屬三人。潮州鎮屬六人。高州鎮屬二人。瓊州水師鎮屬三人。廣西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五人。左江鎮屬一人。右江鎮屬四人。雲貴總督屬二人。雲南巡撫屬一人。提督屬二人。臨元鎮屬二人。開化鎮屬二人。騰越鎮屬一人。鶴麗鎮屬一人。昭通鎮屬四人。普洱鎮屬三人。貴州巡撫屬一人。提督屬六人。安義鎮屬四人。古州鎮屬六人。鎮遠鎮屬五人。都司四百一十有九人。除水威寧鎮屬三人。陸路都司。巡捕五營五人。直隸總督屬二人。提督屬十六人。馬蘭鎮屬三人。泰寧鎮屬四人。宣

化鎮屬十人。天津鎮屬十三人。正定鎮屬九人。山東兗州鎮屬六人。登州鎮屬六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二人。山西太原鎮屬八人。大同鎮屬十人。河南巡撫屬一人。河北鎮屬三人。南陽鎮屬三人。兩江總督屬五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二人。江南提督屬五人。江蘇狼山水師鎮屬一人。徐州鎮屬三人。安徽巡撫屬二人。壽春鎮屬四人。江西巡撫屬一人。九江鎮屬八人。南贛鎮屬十三人。閩浙總督屬一人。福建提督屬七人。汀州鎮屬一人。建寧鎮屬一人。漳州鎮屬二人。臺灣水師鎮屬三人。浙江提督屬六人。定海水師鎮屬二人。黃巖水師鎮屬二人。温州水師鎮屬六人。處州鎮屬三人。衢州鎮屬三人。湖廣總督屬一人。湖北提督屬六人。鄭

陽鎮屬二人。宜旨鎮屬二人。湖南提督屬十人。鎮草鎮屬三人。永州鎮屬二人。綏靖鎮屬二人。陝甘總督屬一人。陝西固原提督屬七人。西安鎮屬四人。延綏鎮屬十三人。陝安鎮屬五人。河州鎮屬九人。漢中鎮屬五人。甘肅提督屬五人。西寧鎮屬八人。寧夏鎮屬四人。涼州鎮屬九人。肅州鎮屬七人。烏魯木齊提督屬六人。巴里坤鎮屬三人。伊犁鎮屬二人。成都將軍屬一人。四川總督屬一人。提督屬十人。川北鎮屬四人。重慶鎮屬六人。建昌鎮屬四人。松潘鎮屬六人。兩廣總督屬一人。廣東提督屬八人。南韶連鎮屬三人。潮州鎮屬四人。高州鎮屬四人。瓊州水師鎮屬一人。廣西提督屬七人。左江鎮屬九人。右江鎮屬三人。雲貴總督屬二人。提督屬二人。臨

元鎮屬二人。開化鎮屬二人。騰越鎮屬四人。鶴
麗鎮屬四人。貴州提督屬七人。安義鎮屬四人。
古州鎮屬三人。鎮遠鎮屬一人。守備七百一十有二人。

除水師外。陸路守備。巡捕營十八人。直隸總督
屬六人。提督屬十三人。馬蘭鎮屬三人。泰寧鎮
屬九人。宣化鎮屬二十一人。天津鎮屬九人。正
定鎮屬五人。山東巡撫屬二人。兗州鎮屬九人。
登州鎮屬八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三人。山西巡
撫屬二人。太原鎮屬八人。大同鎮屬十五人。河
南巡撫屬四人。河北鎮屬八人。南陽鎮屬六人。
兩江總督屬六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
總督屬五人。江蘇巡撫屬五人。江南提督屬十
一人。狼山水師鎮屬二人。徐州鎮屬二人。安徽

巡撫屬十一人。壽春鎮屬四人。江西巡撫屬三
人。九江鎮屬五人。南贛鎮屬六人。閩浙總督屬
二人。福建巡撫屬二人。提督屬八人。福寧鎮屬
五人。汀州鎮屬四人。建寧鎮屬五人。漳州鎮屬
九人。臺灣水師鎮屬九人。浙江巡撫屬二人。提
督屬十二人。定海水師鎮屬二人。黃巖水師鎮
屬四人。溫州水師鎮屬六人。處州鎮屬五人。衢
州鎮屬五人。湖廣總督屬二人。湖北巡撫屬二
人。提督屬十一人。鄖陽鎮屬十二人。宜昌鎮屬
六人。湖南巡撫屬二人。提督屬十二人。鎮草鎮
屬九人。永州鎮屬八人。綏靖鎮屬五人。陝甘總
督屬四人。陝西巡撫屬二人。固原提督屬十八
人。西安鎮屬三人。延綏鎮屬十一人。陝安鎮屬
五人。河州鎮屬六人。漢中鎮屬八人。甘肅提督

屬七人。西寧鎮屬七人。寧夏鎮屬十四人。涼州鎮屬十二人。肅州鎮屬六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九人。巴里坤鎮屬四人。伊犁鎮屬六人。成都將軍屬一人。四川總督屬二人。提督屬十三人。川北鎮屬七人。重慶鎮屬八人。建昌鎮屬八人。松潘鎮屬十一人。兩廣總督屬四人。廣東巡撫屬二人。提督屬十七人。南韶連鎮屬七人。潮州鎮屬八人。高州鎮屬九人。瓊州水師鎮屬四人。廣西巡撫屬二人。提督屬十四人。左江鎮屬八人。右江鎮屬六人。雲貴總督屬六人。雲南巡撫屬二人。提督屬五人。臨元鎮屬五人。開化鎮屬五人。騰越鎮屬七人。鶴麗鎮屬五人。昭通鎮屬八人。普洱鎮屬五人。貴州巡撫屬二人。提督屬十四人。安義鎮屬七人。古州鎮屬十一人。鎮遠鎮

屬十四人。威寧鎮屬四人。千總千五百四十有九人。除水師外。陸路千總。巡捕五營四十六人。門千總三十二人。直隸總督屬十三人。提督屬三十九人。馬蘭鎮屬十二人。秦寧鎮屬十二人。宣化鎮屬十八人。天津鎮屬二十五人。正定鎮屬二十人。山東巡撫屬四人。兗州鎮屬二十一人。登州鎮屬二十人。河東河道總督屬七人。山西巡撫屬四人。太原鎮屬十九人。大同鎮屬四十一人。河南巡撫屬八人。河北鎮屬十五人。南陽鎮屬十二人。兩江總督屬十二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五人。漕運總督屬十人。江蘇巡撫屬六人。江南提督屬二十一人。江蘇狼山水師鎮屬一人。徐州鎮屬八人。安徽巡撫屬十六人。壽春鎮屬八人。江西巡撫

屬七人。九江鎮屬十人。南贛鎮屬十四人。閩浙
總督屬五人。福建巡撫屬四人。提督屬二十三
人。福寧鎮屬十一人。汀州鎮屬八人。建寧鎮屬
十一人。漳州鎮屬十八人。臺灣水師鎮屬二十
人。浙江巡撫屬三人。提督屬二十四人。定海水
師鎮屬五人。黃巖水師鎮屬九人。温州水師鎮
屬十二人。處州鎮屬十一人。衢州鎮屬十二人。
湖廣總督屬六人。湖北巡撫屬四人。提督屬二
十四人。鄖陽鎮屬二十一人。宜昌鎮屬十一人。
湖南巡撫屬四人。提督屬三十二人。鎮草鎮屬
二十一人。永州鎮屬十七人。綏靖鎮屬九人。陝
甘總督屬十人。陝西巡撫屬四人。固原提督屬
三十人。西安鎮屬五人。延綏鎮屬八人。陝安鎮
屬十人。河州鎮屬十六人。漢中鎮屬十九人。甘

肅提督屬十六人。西寧鎮屬二十三人。寧夏鎮
屬十一人。涼州鎮屬二十一人。肅州鎮屬二十
二人。烏魯木齊提督屬十八人。巴里坤鎮屬十
人。伊犁鎮屬十人。成都將軍屬二人。四川總督
屬六人。提督屬三十二人。川北鎮屬十四人。重
慶鎮屬二十人。建昌鎮屬十八人。松潘鎮屬二
十二人。兩廣總督屬八人。廣東巡撫屬三人。提
督屬三十一人。南韶連鎮屬十四人。潮州鎮屬
二十一人。高州鎮屬二十人。瓊州水師鎮屬八
人。廣西巡撫屬四人。提督屬三十一人。左江鎮
屬二十人。右江鎮屬十二人。雲貴總督屬十四
人。雲南巡撫屬四人。提督屬十二人。臨元鎮屬
十人。開化鎮屬十人。騰越鎮屬十五人。鶴麗鎮
屬十二人。昭通鎮屬十二人。普洱鎮屬八人。貴

州巡撫屬四人。提督屬三十五人。安義鎮屬二十一人。古州鎮屬二十二。鎮遠鎮屬三十三人。威寧鎮。把總三千一百一十有四人。除水師屬七人。外陸路

把總。巡捕五營九十二人。直隸總督屬三十一人。提督屬八十四人。馬蘭鎮屬二十七人。泰寧鎮屬二十八人。宣化鎮屬四十八人。天津鎮屬五十七人。正定鎮屬三十二人。山東巡撫屬八人。兗州鎮屬四十二人。登州鎮屬四十六人。河東河道總督屬十四人。山西巡撫屬八人。太原鎮屬三十九人。大同鎮屬八十六人。河南巡撫屬十五人。河北鎮屬二十八人。南陽鎮屬二十六人。兩江總督屬二十六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九人。漕運總督屬二十三人。江蘇巡撫屬十四

人。江南提督屬四十四人。江蘇狼山水師鎮屬五人。徐州鎮屬十一人。安徽巡撫屬三十三人。壽春鎮屬十九人。江西巡撫屬十五人。九江鎮屬一十三人。南贛鎮屬三十八人。閩浙總督屬十二人。福建巡撫屬八人。提督屬四十五人。福寧鎮屬二十二。汀州鎮屬二十人。建寧鎮屬二十二。漳州鎮屬三十七人。臺灣水師鎮屬三十四人。浙江巡撫屬八人。提督屬五十一人。定海水師鎮屬六人。黃巖水師鎮屬十九人。溫州水師鎮屬二十八人。處州鎮屬二十一。衢州鎮屬二十四。湖廣總督屬十二人。湖北巡撫屬八人。提督屬四十八人。鄖陽鎮屬四十人。宜昌鎮屬二十五人。湖南巡撫屬八人。提督屬六十人。鎮草鎮屬四十三人。永州鎮屬三十六

人。綏靖鎮屬十八人。陝甘總督屬二十人。陝西
巡撫屬八人。固原提督屬五十人。西安鎮屬十
九人。延綏鎮屬三十一人。陝安鎮屬二十人。河
州鎮屬三十一人。漢中鎮屬二十九人。甘肅提
督屬三十四人。西寧鎮屬四十一人。寧夏鎮屬
四十六人。涼州鎮屬四十二人。肅州鎮屬四十
三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三十四人。巴里坤鎮屬
二十四人。伊犁鎮屬二十人。成都將軍屬四人。
四川總督屬十二人。提督屬五十八人。川北鎮
屬二十四人。重慶鎮屬三十二人。建昌鎮屬三
十六人。松潘鎮屬四十七人。兩廣總督屬二十
人。廣東巡撫屬六人。提督屬五十九人。南韶連
鎮屬二十八人。潮州鎮屬四十二人。高州鎮屬
三十八人。瓊州水師鎮屬十六人。廣西巡撫屬

八人。提督屬六十二人。左江鎮屬三十五人。右
江鎮屬二十三人。雲貴總督屬二十八人。雲南
巡撫屬八人。提督屬二十四人。臨元鎮屬十八
人。開化鎮屬二十人。騰越鎮屬三十二人。鶴麗
鎮屬二十四人。昭通鎮屬二十八人。普洱鎮屬
十八人。貴州巡撫屬九人。提督屬七十人。安義
鎮屬四十二人。古州鎮屬四十六人。鎮
遠鎮屬六十二人。威寧鎮屬十六人。外委四

千一百九十有九人。除水師外。陸路外委。巡捕
五營一百三十八人。直隸

總督屬三十二人。提督屬六十人。馬蘭鎮屬二
十九人。秦寧鎮屬二十七人。宣化鎮屬六十九
人。天津鎮屬五十五人。正定鎮屬五十人。山東
巡撫屬六人。兗州鎮屬五十四人。登州鎮屬五

十三人。河東河道總督屬十二人。山西巡撫屬八人。太原鎮屬六十四人。大同鎮屬一百四十三人。河南巡撫屬十一人。河北鎮屬三十人。南陽鎮屬三十四人。兩江總督屬三十八人。江南河道總督屬十三人。漕運總督屬二十八人。江蘇巡撫屬十四人。江南提督屬六十四人。江蘇狼山水師鎮屬七人。徐州鎮屬十二人。安徽巡撫屬四十五人。壽春鎮屬二十六人。江西巡撫屬十四人。九江鎮屬三十五人。南贛鎮屬三十八人。閩浙總督屬二十五人。福建巡撫屬十人。提督屬七十一人。福寧鎮屬三十二人。汀州鎮屬二十七人。建寧鎮屬三十一人。漳州鎮屬五十六人。臺灣水師鎮屬六十二人。浙江巡撫屬十人。提督屬六十五人。定海水師鎮屬八人。黃

巖水師鎮屬二十三人。温州水師鎮屬三十五人。處州鎮屬二十九人。衢州鎮屬三十人。湖廣總督屬九人。湖北巡撫屬六人。提督屬四十六人。鄖陽鎮屬四十二人。宜昌鎮屬二十六人。湖南巡撫屬八人。提督屬六十五人。鎮草鎮屬四十七人。永州鎮屬三十六人。綏靖鎮屬二十四人。陝甘總督屬二十九人。陝西巡撫屬八人。固原提督屬九十八人。西安鎮屬三十四人。延綏鎮屬五十九人。茂安鎮屬二十九人。河州鎮屬五十六人。漢中鎮屬四十五人。甘肅提督屬五十三人。西寧鎮屬六十五人。寧夏鎮屬六十七人。涼州鎮屬六十五人。肅州鎮屬六十四人。烏魯木齊提督屬五十三人。巴里坤鎮屬三十二人。伊犁鎮屬三十一人。成都將軍屬六人。四川

總督屬十八人。提督屬八十八人。川北鎮屬四十人。重慶鎮屬四十八人。建昌鎮屬五十二人。松潘鎮屬六十四人。兩廣總督屬二十六人。廣東巡撫屬九人。提督屬九十三人。南韶連鎮屬四十四人。潮州鎮屬五十三人。高州鎮屬五十一人。瓊州水師鎮屬二十四人。廣西巡撫屬八人。提督屬八十六人。左江鎮屬五十三人。右江鎮屬三十四人。雲貴總督屬四十二人。雲南巡撫屬十二人。提督屬三十六人。臨元鎮屬二十八人。開化鎮屬三十人。騰越鎮屬四十九人。鶴麗鎮屬三十八人。昭通鎮屬四十人。普洱鎮屬二十六人。貴州巡撫屬十人。提督屬七十九人。安義鎮屬二十九人。古州鎮屬六十二人。鎮遠鎮屬八十四人。威寧鎮屬十七人。額外

外委二千八百二十有九人。

除水師外。陸路額外外委。巡捕營六

十九人。直隸總督屬四十九人。提督屬七十人。馬蘭鎮屬七十八人。秦寧鎮屬五十九人。宣化鎮屬三十三人。天津鎮屬三十三人。正定鎮屬三十人。山東巡撫屬二十三人。兗州鎮屬四十三人。登州鎮屬三十五人。河東河道總督屬六人。山西巡撫屬十六人。太原鎮屬六十人。大同鎮屬八十四人。河南巡撫屬三人。河北鎮屬十六人。南陽鎮屬二十一人。兩江總督屬二十八人。江南河道總督屬八人。漕運總督屬十九人。江蘇巡撫屬十一人。江南提督屬四十人。江蘇狼山水師鎮屬三人。徐州鎮屬十四人。安徽巡撫屬二十六人。壽春鎮屬十四人。江西巡撫屬

十人。九江鎮屬二十一人。南贛鎮屬十二人。閩浙總督屬十八人。福建巡撫屬十人。提督屬四十七人。福寧鎮屬十七人。汀州鎮屬十四人。建寧鎮屬二十一人。漳州鎮屬三十四人。臺灣水師鎮屬二十九人。浙江巡撫屬十一人。提督屬三十八人。定海水師鎮屬四人。黃巖水師鎮屬十一人。温州水師鎮屬十七人。處州鎮屬十四人。衢州鎮屬十五人。湖廣總督屬十二人。湖北巡撫屬八人。提督屬三十八人。鄖陽鎮屬三十七人。宜昌鎮屬十四人。湖南巡撫屬二人。提督屬三十三人。鎮草鎮屬二十五人。永州鎮屬十一人。綏靖鎮屬二十四人。陝甘總督屬二十四人。西安鎮屬二十七人。陝西巡撫屬八人。固原提督屬六十六人。延綏鎮屬四十五人。陝安鎮屬二十三人。河州鎮屬四十七人。漢

中鎮屬三十四人。甘肅提督屬四十五人。西寧鎮屬四十六人。寧夏鎮屬四十四人。涼州鎮屬四十二人。肅州鎮屬六十三人。烏魯木齊提督屬六十四人。巴里坤鎮屬三十三人。伊犁鎮屬二十九人。成都將軍屬六人。四川總督屬八人。提督屬五十四人。川北鎮屬二十一人。重慶鎮屬二十四人。建昌鎮屬二十六人。松潘鎮屬三十一人。兩廣總督屬二十二。廣東巡撫屬八人。提督屬二十人。南韶連鎮屬一人。潮州鎮屬十一人。瓊州水師鎮屬五人。廣西巡撫屬十三人。提督屬三十八人。左江鎮屬二十四人。右江鎮屬二十四人。雲貴總督屬三十二人。雲南巡撫屬六人。提督屬二十六人。臨元鎮屬十七人。開化鎮屬二十一人。騰越鎮屬四十二人。鶴麗鎮屬二十一人。昭通鎮屬二十九人。

普洱鎮屬二十四人。貴州巡撫屬十一人。提督屬五十一人。安義鎮屬二十三人。古州鎮屬四十人。鎮遠鎮屬五十八人。威寧鎮屬十四人。

○水師則外海內河別為營。凡提督二人。水師提督

福建一人。總兵六有二人。水師總兵。江蘇蘇松廣東一人。狼山鎮一人。

福建金門鎮一人。海壇鎮一人。臺灣鎮一人。浙江定海鎮一人。黃巖鎮一人。溫州鎮一人。廣東

陽江鎮一人。碣石鎮一人。瓊州鎮一人。福建廣東合設南澳鎮一人。其福建臺灣。浙江定海。黃

巖。溫州。廣東瓊州等鎮。兼有所轄陸路。副將十有一人。外海水師副將。福建

金門鎮屬一人。臺灣鎮屬二人。浙江溫州鎮屬一人。廣東水師提督屬二人。瓊州鎮屬二人。南澳鎮屬一人。內河水師副將。兩江總督屬一人。江南提督屬一人。

外海水師參將。江蘇蘇松鎮屬二人。閩浙總督屬一人。福建水師提督屬一人。金門鎮屬

一人。福寧陸路鎮屬一人。浙江提督屬一人。定海鎮屬一人。溫州鎮屬一人。廣東水師提督屬

三人。碣石鎮屬一人。瓊州鎮屬一人。南澳鎮屬一人。內河水師參將。兩廣總督屬一人。遊

擊五十人。外海水師遊擊。山東登州陸路鎮屬

一人。福建水師提督屬四人。金門鎮屬二人。海壇鎮屬二人。臺灣鎮屬五人。福寧陸路鎮屬一

人。南澳鎮屬一人。浙江提督屬一人。定海鎮屬三人。黃巖鎮屬三人。温州鎮屬二人。廣東水師提督屬三人。陽江鎮屬二人。碣石鎮屬二人。瓊州鎮屬一人。南澳鎮屬一人。內河水師遊擊。兩江總督屬二人。江南提督屬三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一人。江蘇狼山鎮屬一人。浙江提督屬一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二人。湖南陸路提督屬一人。

都司二十

有九人

外海水師都司。江南提督屬一人。蘇松鎮屬一人。狼山鎮屬一人。福建金門鎮屬二人。臺灣鎮屬一人。浙江定海鎮屬一人。温州鎮屬一人。廣東水師提督屬五人。陽江鎮屬三人。碣石鎮屬一人。瓊州鎮屬三人。南澳鎮屬一人。內河水師都司。兩江總督屬一人。江南提

督屬一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一人。江蘇狼山鎮屬一人。江西九江陸路鎮屬二人。浙江提督屬一人。守備九十有二人。外海水師守備。督屬一人。山東登州陸路

守備九十有二人

鎮屬二人。江南提督屬一人。蘇松鎮屬六人。狼山鎮屬一人。閩浙總督屬一人。福建水師提督屬五人。金門鎮屬五人。海壇鎮屬二人。臺灣鎮屬六人。福寧陸路鎮屬二人。南澳鎮屬一人。浙江提督屬三人。定海鎮屬四人。黃巖鎮屬四人。温州鎮屬四人。廣東水師提督屬十人。陽江鎮屬五人。碣石鎮屬三人。瓊州鎮屬五人。南澳鎮屬五人。內河水師守備。兩江總督屬二人。江南提督屬四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一人。漕運總督屬一人。江蘇狼山鎮屬二人。江西九江陸路鎮

屬一人。浙江提督屬一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二人。湖南陸路提督屬二人。兩廣總督屬一人。千總百八十有三人。外海水師千總。山東登州陸路鎮屬二人。江南提督屬一人。蘇松鎮屬十二人。狼山鎮屬二人。閩浙總督屬二人。福建水師提督屬十人。金門鎮屬十人。海壇鎮屬四人。臺灣鎮屬十一人。福寧陸路鎮屬三人。南澳鎮屬二人。浙江提督屬四人。定海鎮屬九人。黃巖鎮屬八人。温州鎮屬十人。廣東水師提督屬二十二。人。陽江鎮屬六人。碣石鎮屬六人。瓊州鎮屬十一人。南澳鎮屬九人。內河水師千總。兩江總督屬五人。江南提督屬十一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二人。漕運總督屬三人。江蘇狼山鎮屬四人。江西九江陸路鎮屬一人。

人。浙江提督屬三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五人。湖南陸路提督屬三人。兩廣總督屬二人。把總三百五十有一人。外海水師把總。山東登州陸路鎮屬四人。江南提督屬二人。蘇松鎮屬二十二。人。狼山鎮屬六人。閩浙總督屬四人。福建水師提督屬二十人。金門鎮屬二十人。海壇鎮屬八人。臺灣鎮屬二十二。人。福寧陸路鎮屬六人。南澳鎮屬四人。浙江提督屬八人。定海鎮屬十九人。黃巖鎮屬十六人。温州鎮屬十六人。廣東水師提督屬四十人。陽江鎮屬十三人。碣石鎮屬十二人。瓊州鎮屬二十人。南澳鎮屬二十人。內河水師把總。兩江總督屬九人。江南提督屬十六人。江南河道總督屬三人。漕運總督屬四人。江蘇狼山鎮屬八人。

江西九江陸路鎮屬四人。浙江提督屬五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十人。湖南陸路提督屬六人。兩廣總督外委五百五十人。外海水師外委。山東登州陸路鎮屬六人。江南提督屬二人。蘇松鎮屬三十六人。狼山鎮屬八人。閩浙總督屬六人。福建水師提督屬三十人。金門鎮屬三十九人。海壇鎮屬十八人。臺灣鎮屬三十七人。福寧陸路鎮屬七人。南澳鎮屬九人。浙江提督屬十三人。定海鎮屬三十人。黃巖鎮屬二十二。溫州鎮屬二十五人。廣東水師提督屬六十六人。陽江鎮屬十四人。碣石鎮屬十八人。瓊州鎮屬三十六人。南澳鎮屬二十九人。內河水師外委。兩江總督屬十四人。江南提督屬二十五人。江南河道總督屬六

人。漕運總督屬八人。江蘇狼山鎮屬十二人。江西九江陸路鎮屬五人。浙江提督屬九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九人。湖南陸路提督屬六人。額外外委二百

一十有三人。外海水師額外外委。山東登州陸路鎮屬三人。江南提督屬二人。江

蘇蘇松鎮屬二十二。狼山鎮屬五人。閩浙總督屬五人。福建水師提督屬二十人。金門鎮屬二十人。海壇鎮屬十八。臺灣鎮屬十七人。福寧陸路鎮屬五人。南澳鎮屬四人。浙江提督屬七人。定海鎮屬十四人。黃巖鎮屬十一人。溫州鎮屬十二人。廣東水師提督屬三人。碣石鎮屬一人。南澳鎮屬六人。內河水師額外外委。兩江總督屬四人。江南提督屬十四人。江南河道總督

屬三人。漕運總督屬四人。江蘇狼山鎮屬六人。江西九江陸路鎮屬三人。浙江提督屬六人。湖北宜昌陸路鎮屬一人。湖南陸路提督屬五人。

○直隸捕盜官統以總督。分轄於文職。其熱河道所屬者。並隸熱河

都統兼轄。凡千總九人。順天府東路廳屬一人。西路路廳屬一人。南路廳屬一人。北路廳屬一人。口北道屬獨石口外喜峯砦一人。

張家口外洗馬林一人。熱河道屬八溝一人。烏蘭哈達一人。把總九人。順天府東路廳屬一人。

塔子溝一人。西路廳屬一人。南路廳屬一人。北路廳屬一人。口北道屬獨石口外丁

莊子灣一人。張家口外太平莊一人。熱河道屬

熱河一人。三座塔一人。外委六人。順天府東路平泉州臥佛寺一人。廳屬一人。西路

路廳屬一人。南路廳屬一人。北路廳屬一人。額外人。口北道屬獨石口一人。張家口一人。

外委十有二人。順天府東路廳屬三人。西路廳屬三人。南路廳屬三人。北路廳

屬三人。

○北河東河南河置河營。統以河道總督。北河

總督。係直隸總督兼管。統轄河營。東河南河河道總督。於統轄河標綠營外。並統轄河營。以

治工。以備汛。凡叅將一人。江南統轄淮徐遊擊。淮揚河營一人。

二人。江南淮徐河營一人。都司三人。直隸永定河

懷河營一人。豫河營一人。守備三十有九人。直隸南運河營

南岸一人。北岸協備一人。山東運河營一人。協

備一人。黃河營曹河協備一人。曹單協備一人。

河南懷河營下北河一人。黃沁協備一人。陽封

協備一人。曹考協備一人。豫河營上南河一人。

中河協備一人。下南河協備一人。儀睢協備一

人。睢寧協備一人。商虞協備一人。江南蕭碭南

岸河營一人。豐銅北岸河營一人。銅沛河營一

人。睢靈南岸河營一人。邳州北岸河營一人。宿

虹南岸河營一人。宿遷北岸河營一人。邳宿運

河營一人。山清裏河營一人。山清外河營南岸

一人。北岸一人。桃源南岸河營一人。北岸河營

一人。山阜海防河營一人。山安阜河營一人。海

安河營一人。海阜河營一人。高堰河營一人。

山圩河營一人。桃源安清中河營一人。高寶

運河營一人。揚河。千總三十有四人。直隸北運

江防河營一人。河王家務

汛一人。筐兒港汛一人。泮溝汛一人。南運河唐

官屯汛一人。永定河營南岸一人。北岸一人。山

東運河營濟寧衛北汛一人。沭河汛一人。黃河

營曹縣下汛一人。河南懷河營封邱下汛一人。

蘭陽北汛一人。豫河營中牟上汛一人。祥符上

汛一人。蘭陽汛一人。商邱汛一人。江南蕭碭南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睢靈南岸

岸河營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

河營戴家樓汛一人。邳州北岸河營董家堂汛一人。宿虹南岸河營洋河汛一人。宿遷北岸河營皂河汛一人。山清裏河營清江汛一人。山清外河營外河汛一人。北岸汛一人。桃源南岸河營龍窩汛一人。桃源北岸河營崔鎮汛一人。山安阜河營安東汛一人。高堰河營高堰汛一人。桃源安清中河營清安汛一人。高寶運河營永安汛一人。汜水汛一人。揚河江防河營京口汛一人。把總五十有一人。直隸北運河王甫汛一人。楊村南汛一人。三里淺汛一人。南運河趙家場汛一人。良王莊汛一人。捷地汛一人。薛家窩汛一人。連鎮汛一人。安陵汛一人。子牙河汛一人。永定河營南岸一人。北岸一人。鳳河汛一人。山東運河營捕河汛一人。下

河汛一人。河南懷河營武榮汛一人。祥符上汛一人。豫河營榮鄭汛一人。儀封上汛一人。睢州上汛一人。寧陵汛一人。江南蕭碭南岸河營碭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豐汛一人。銅汛一人。銅沛河營大壩汛一人。郭汛一人。睢靈南岸河營王家堂汛一人。邳州北岸河營五工頭汛一人。宿虹南岸河營蔡家樓汛一人。宿遷北岸河營古城汛一人。邳宿運河營邳運汛一人。宿遷運汛一人。運河汛一人。山清裏河營運河汛一人。平橋汛一人。山清外河營南岸汛一人。桃源南岸河營烟墩汛一人。桃源北岸河營黃家嘴汛一人。山阜海防河營童營汛一人。下河汛一人。山安阜河營上河汛一人。下河汛一人。海安河營海安汛一人。海阜河營南岸汛一人。海阜汛一人。山盱

河營徐壩汛一人。桃源安清中河營桃源汛一人。高寶運河營高郵汛一人。寶應汛一人。揚河江防河營甘江汛一人。外委九十有六人。直隸北運汛一人。河西務汛一人。筐兒港汛一人。楊村南汛一人。通惠河南岸下汛一人。北岸上汛一人。南運河天津道衙門四人。永定河營石景山汛十人。淀河汛二人。山東運河營濟寧衛南汛一人。戴村壩一人。上河汛一人。黃河營曹縣上汛一人。曹縣中汛一人。曹單汛一人。河南懷河營武陟汛一人。原武汛一人。陽武汛一人。陽封汛一人。封邱上汛一人。祥陳汛一人。蘭陽下汛一人。考城汛一人。豫河營中牟下汛一人。祥符下汛一人。陳留汛一人。儀封下汛一人。睢州下汛

一人。虞城上汛一人。虞城下汛一人。江南蕭碭南岸河營蕭汛一人。碭汛一人。碭上汛一人。豐銅北岸河營豐汛一人。銅汛一人。豐上汛一人。銅沛河營小店汛一人。郭汛一人。大壩汛一人。睢靈南岸河營戴家樓汛一人。王家堂汛一人。邳州北岸河營董家堂汛一人。五工頭汛一人。宿虹南岸河營洋河汛一人。蔡家樓汛一人。分防周家樓工一人。宿遷北岸河營皂河汛一人。古城汛一人。邳宿運河營邳運汛一人。宿遷運汛一人。運河汛一人。平橋汛一人。山清外河營外河汛一人。北岸汛一人。南岸汛一人。桃源南岸河營龍窩汛一人。烟墩汛一人。桃源北岸河營崔鎮汛一人。黃家嘴汛一人。山阜海防河營童營汛

一人。上河汛一人。下河汛一人。山安阜河營安東
汛一人。上河汛一人。下河汛一人。高堰河營高堰
汛一人。高澗半汛一人。海安河營北岸汛一人。海
安汛一人。海阜河營南岸汛一人。海阜汛一人。山
盱河營徐壩汛一人。桃源安清中河營清安汛
一人。桃源汛一人。高寶運河營高郵汛一人。寶
應汛一人。汜水汛一人。永安汛一人。揚河江防
河營京口汛一人。甘江汛一人。江防汛一人。

額此外委四十有三人。

直隸北運河河西務汛
一人。要兒渡汛一人。淠

溝汛一人。楊村北汛一人。南運河天津道衙門
三人。永定河淀河汛四人。山東黃河營曹縣上
汛一人。曹縣中汛一人。曹縣下汛一人。曹單汛
一人。河南懷河營武陟汛一人。武滎汛一人。原

武汛一人。陽武汛一人。陽封汛一人。封邱上汛
一人。封邱下汛一人。祥符上汛一人。祥陳汛一
人。蘭陽北汛一人。蘭陽下汛一人。考城汛一人。
豫河營滎澤汛一人。鄭州汛一人。中牟上汛一
人。中牟下汛一人。祥符上汛一人。祥符下汛一
人。陳留汛一人。蘭陽汛一人。儀封上汛一人。儀
封下汛一人。睢州上汛一人。睢州下汛一人。寧
陵汛一人。商邱汛一人。虞城上汛一人。虞城下
汛一人。外委効用百二十有一人。江南蕭碭南岸
河營蕭汛二人。

碭汛二人。豐銅北岸河營豐汛二人。銅汛二人。
銅沛河營小店汛五人。郭汛三人。大壩汛三人。
睢靈南岸河營戴家樓汛四人。王家堂汛五人。
邳州北岸河營董家堂汛四人。五工頭汛四人。

宿虹南岸河營洋河汛二人。蔡家樓汛二人。宿遷北岸河營皂河汛二人。古城汛二人。邳宿運河營邳運汛二人。宿遷運汛三人。運河汛一人。山清裏河營清江汛二人。運河汛二人。平橋汛二人。山清外河營外河汛三人。北岸汛三人。南岸汛二人。桃源南岸河營龍窩汛三人。烟墩汛三人。桃源北岸河營崔鎮汛三人。黃家嘴汛三人。山阜海防河營童營汛二人。上河汛一人。下河汛三人。山安阜河營安東汛四人。上河汛二人。下河汛一人。高堰河營高堰汛二人。高澗半汛一人。海安河營北岸汛二人。海安汛二人。海阜汛二人。山盱河營徐壩汛二人。高澗半汛一人。桃源安清中河營清安汛五人。桃源汛三人。高寶運河營高郵汛二

人。寶應汛二人。汜水汛二人。永安汛一人。揚河江防河營京口汛一人。甘江汛二人。

○北河近通州者倉場統之

北運河自通州至楊村一帶設立汛

舟專司疏淺催漕。凡千總二人。北運河遊巡千總。張灣一人。河

西務。把總三人。張灣汛一人。楊村汛一人。通州上汛一人。外委五人。

通州中汛一人。下汛一人。張灣下汛一人。河西務汛一人。蔡村汛一人。

○南河濱海有葦蕩二刈而運於工。別為營。

江

河道總督所屬葦蕩營二。船務營一。凡叅將一人。葦蕩守備三人。

葦蕩左營一人。右營一人。船務營一人。千總二人。葦蕩左營一人。右營一人。把

總六人。葦蕩左營二人。右營二人。外委八人。葦蕩左營三人。

右營三人。船務營二人。外委効用十有七人。葦蕩左營効用三人。右營効用三人。

効用三人。船務營効用十一人。

○浙江海防營。則統以巡撫。以治塘工。凡守備

一人。千總二人。把總五人。外委九人。額此外委

四人。並隸杭嘉湖兵備道。

○衛所。則漕運總督統之以治漕。凡衛守備四

十有三人。管屯衛守備。山東德州衛一人。濟寧衛一人。臨清衛一人。東昌衛一人。江

南江淮衛一人。興武衛一人。淮安衛一人。大河衛一人。揚州衛一人。徐州衛一人。安慶衛一人。

新安衛一人。宣州衛一人。建陽衛一人。廬州衛一人。鳳陽衛一人。長淮衛一人。泗州衛一人。滁

州衛一人。蘇州衛一人。太倉衛一人。鎮海衛一人。鎮江衛一人。浙江杭嚴衛一人。嘉湖衛一人。

台州衛一人。温州衛一人。湖北武昌衛一人。武昌左衛一人。蘄州衛一人。黃州衛一人。襄陽衛

一人。湖南荊州衛一人。荊左衛一人。荊右衛一人。沔陽衛一人。岳州衛一人。領運衛守備。浙江

寧波衛一人。紹興衛一人。處州衛一人。江西南昌衛一人。袁州衛一人。贛州衛一人。衛千

總二百二十有六人。

直隸通州所幫二人。天津所幫二人。山東德州衛德

州正幫二人。左幫二人。濟寧衛濟寧前幫二人。後幫二人。左幫二人。右幫二人。任城幫二人。臨清衛山東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河南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東昌衛東昌幫二人。濮州所幫二人。平山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東平所幫一人。江南江淮衛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四幫二人。五幫二人。六幫二人。七幫二人。八幫二人。九幫二人。興武衛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四幫二人。五幫二人。六幫二人。七幫二人。八幫二人。九幫二人。淮安衛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

幫二人。四幫二人。大河衛前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揚州衛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儀徵幫二人。徐州衛江北幫二人。河南前幫二人。後幫二人。安慶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新安衛池州幫二人。宣州衛宣州幫二人。建陽衛寧太幫二人。廬州衛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鳳陽衛常州幫二人。鳳中常幫二人。鳳中二幫二人。長淮衛頭幫二人。三幫二人。四幫二人。宿州頭幫二人。二幫二人。泗州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滁州衛滁蘇幫二人。蘇州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太倉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鎮海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金山幫二人。鎮江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蘇州白糧幫二人。松江白糧幫二人。常州白糧幫二人。浙江杭嚴衛頭幫二

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四幫二人。嚴州所幫二人。嘉湖衛嘉興幫二人。湖州所幫二人。嘉興白糧幫二人。湖州白糧幫二人。台州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温州衛前幫二人。後幫二人。寧波衛前幫一人。後幫二人。紹興衛前幫一人。後幫二人。處州衛前幫一人。後幫二人。金衢所幫一人。海寧所幫一人。江西南昌衛前幫一人。後幫二人。袁州衛幫一人。贛州衛幫一人。九江前幫二人。後幫二人。吉安所幫一人。永建所幫一人。安福所幫一人。撫州所幫一人。廣信所幫一人。鉛山所幫一人。饒州所幫一人。湖北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湖南頭幫二人。二幫二人。三幫二人。均輪流。管屯守領運。不管屯務。守禦所千總十有二人。管屯守禦所千

總。浙江衢州所一人。湖北德安所一人。管屯兼領運者。山東東平所一人。領運者。浙江金衢所一人。海寧所一人。江西吉安所一人。永建所一人。安福所一人。撫州所一人。廣信所一人。鉛山所一人。饒州所一人。隨幫千總百一十有四人。除德州左州所一人。幫濟寧左幫。右幫。任城幫。臨清。山東後幫。通州所幫。天津所幫。未設隨幫外。山東額設十一人。江南額設六十三人。浙江額設二十一人。江西額設十三人。湖北湖南額設六人。



